**有关2023年度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结项验收的通知**

有关院校科研处、有关项目负责人：

 2023年度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规划项目已经公布，现将项目结项验收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纳项目结项鉴定费

 根据项目立项通知，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规划项目每项收取项目结项鉴定费600元，项目鉴定费在领取立项证书时收取。鉴定费由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收取并开具发票。

开户银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市中支行

账户名称：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

开户银行代码：102451011095

账号：1602 1109 1900 0007 789

注意事项：汇款时注明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编号。**汇款后请将您的立项编号、负责人姓名、邮寄地址、开票信息（将单位名称、纳税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）发送到财务邮箱cn\_qsn@163.com**，**如：不开发票或者自取的需注明“不开发票”或者“自取”的字样。**并说明汇款人、汇款事由、联系电话、邮箱，以方便财务科对账联络。

二、结项程序

（一）结项时间

 项目研究周期为1年。结项材料受理时间：2023年12月1日-15日。项目如需延期，均延期一年，延期者在2024年12月1日-10日提交结项材料。

（二）材料报送

1、项目鉴定结项申请书一式二份；

2、立项证书复印件一式一份；

3、研究成果：公开发表的论文或研究报告均可结项，研究报告不低于6000字，一式二份。

 纸质版结项材料按要求邮寄到山东省青少年教育科学研究院秘书处；电子版材料务必发送到指定邮箱sd\_qsn@163.com。以上材料不全者，将不予组织鉴定。

 通过结项鉴定项目，颁发结项证书和优秀成果鉴定证书。

三、立项证书领取

项目承担单位或项目负责人将评审费缴纳完毕，项目立项证书由申报单位或项目负责人领取。

四、证书领取时间：2023年2月—5月。

五、证书领取方式：快递或者自取。秘书处将按结项申请表所留信息快递，如信息变更，请及时联系秘书处。